

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

作为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根据公司财务部提交的建议和文件，我们认为：

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》的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，使公司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独立董事

陈玉宇

林 涵

高 琦

2022 年 10 月 27 日